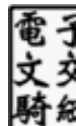


## 新竹縣政府 函

地址：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承辦人：莊雅淳  
電話：03-5518101分機3831  
傳真：03-5519043  
電子信箱：20047603@hchg.gov.tw

受文者：新竹縣立竹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9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1146575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111HN16065\_1\_09141411279.pdf)



主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為配合軍公教人員退撫基金提撥費率自民國112年1月1日起調整為15%（111年度為14%）一案，茲修正軍公教人員退撫基金費用繳費標準，請各機關學校屆時依修正後之繳費標準繳納基金費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退撫基金管理會）111年11月7日台管業一字第1111683549號函辦理。
- 二、查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29條第2項、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第7條第2項及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8條第2項規定略以，軍公教人員退撫基金費用按現役人員、公務人員及教職員本俸加一倍百分之12至百分之18費率繳納。茲軍公教人員退撫基金提撥費率業經考試院及行



政院會同釐訂公告，自112年1月1日起調整為15%，請各機關學校自112年1月1日起依前開對照表標準辦理每月退撫基金費用繳納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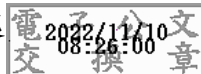
三、另退撫基金管理會基金繳納作業系統，將於111年11月15日由系統自動進行112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繳納金額對照表更新作業，屆時如無法由系統自動更新者，請配合至該會網站（網址：[www.fund.gov.tw](http://www.fund.gov.tw)\下載專區\軟體下載）下載相關更新軟體後執行系統更新作業。

四、有關112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費用繳納金額對照表（軍職人員）、112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費用繳納金額對照表（公教人員）、該會服務電話表及更新操作說明，請至該會網站最新消息自行下載使用。如有繳費疑義，請電洽該會業務組服務人員；如有系統更新及操作疑義，請電洽該會資訊室服務人員。

五、檢附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原函影本1份。

正本：新竹縣一二級機關群組、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新竹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群組、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新竹縣立竹東幼兒園

副本：本府財政處、本府主計處、本府人事處



裝

訂



線